

本校第 11 次學術主管會報會議紀錄

時間:97 年 11 月 19 日 (星期三) 下午 2 時 30 分

出席人員:郭校長義雄、陳副校長瓊花、張副校長國恩(請假)、何院長榮桂(邱所長瓊慧代)、陳院長麗桂、郭院長忠勝、林院長昌德、馮院長丹白、卓院長俊辰(請假)、潘院長朝陽、許院長瑞坤、洪教務長姮娥、洪研發長榮昭、周處長愚文、莊處長坤良、何教授宏發(列席)、洪組長仁進(列席)

主席:郭校長義雄

記錄:李妃芳

甲、會議報告

一、主席報告:(略)

二、上(第 10)次會議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

(一) 交辦單位執行情形報告(詳如附件甲及附件乙)。

(二) 科技學院何宏發教授展示英語學習應用軟體。

三、本(第 11)次會議主席指示事項

項次	主席指示事項內容	交辦單位
1	「學術主管會報」係學術單位溝通的平台，請本會應出席師長儘量親自出席。	本會應出席師長
2	何宏發教授展示的英語學習應用軟體，是英語自學軟體，尤其對單字背誦有很大的幫助。何教授願意奉獻自行研發的產品，免費提供本校教職員生學習英語之用，請教務處具體落實有效使用軟體，也請科技學院、英語系配合。	教務處 科技學院 英語系
3	有關僑先部未來發展方向，請各學院院長於下次會議提出建言。	各學院

乙、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

案由:有關本校「培育菁英師資精進計畫(草案)」，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確立本校師資培育及非師資培育之教學政策案，業經 97 年 10 月 22 日第 39 次行政主管會報提案 3 討論，並依決議「請師資培育就業輔導處於半年內提出師資培育改進方案，培養菁英師資」辦理。

二、檢附本校培育菁英師資精進計畫(草案)(詳如附件 1)。

決議：請提案單位依與會師長之建議，修正後再提會討論。

提案二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有關本校「師大學報：科學教育類」合併，稿源納入「師大學報：教育類」案，提請討論。

說明：

一、「師大學報：科學教育類」因稿源不足，致使產生脫刊或延刊等問題，近三年投稿及刊登情形如下表：

	投稿篇數	接受篇數	退稿篇數	審查中	接受率	退稿率
94 年	35	7	28	0	20%	80%
95 年	27	5	22	0	19%	81%
96 年	29	6	23	0	21%	79%
97 年 (至 11 月 10 日止)	20	2	6	12	--	--

二、「師大學報：科學教育類」為一年二刊期，每年 3 月及 9 月出刊。每期達四篇以上始得出刊，即每年需八篇，94~97 年可刊登稿件數量皆呈現不足現象。

三、經與「師大學報：科學教育類」主編商議，並經「師大學報：教育類」編審委員會 97 年度第 2 次會議同意併刊。另，該編審委員會議將「師大學報：教育類」更名為「教育科學研究」，徵稿內容分四大項，包括：「課程與教學」、「學習與評量」、「教育行政」、「教育史哲」。「師大學報：科學教育類」停刊後可將稿源合併至原「師大學報：教育類」。

決議：

一、「師大學報：科學教育類」若因稿源不足，編委會議之建議為併刊，請考慮以停刊處理。

二、「師大學報：教育類」更名為「教育科學研究」，尚無交集，本案請另議。

丙、臨時動議(無)

丁、散會(17:30)

上(第 10)次會議主席指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

項次	主席指示事項
1	<p>國際化是本校既定推動的目標，又以提昇學生英語能力為首要重點。關於英語學習，要有反向思考，不再拘泥於教室學習，應加強營造學習環境。據專家指出，「自學」是學習英語最好的方式之一；時下 e 化學習英語的網站很多，本校亦設有英語聊天室，請鼓勵學生多加利用。另，現今英語學習的潮流不再是授課導向，英語能力測驗(例如：托福考試)也不再是背考古題可以應付，學習英語的同時更要訓練學生批判性思考，為將來面對多元社會的挑戰做準備。</p> <p>執行情形 (請提具體辦法) 交辦單位：各學院</p> <p>教育學院：於相關會議中宣導，並轉送各系所知照。</p> <p>文學院：口頭報告(略)。</p> <p>理學院：口頭報告(略)。</p> <p>科技學院：本學院院長於 11 月 14 日帶領何宏發教授向校長介紹並提供本校師生免費使用幫助英語學習之軟體。</p> <p>運休學院：</p> <p>(1)本院各系所為配合本校加速國際化的腳步，其相關措施如下：</p> <p>a、運動競技學系規劃於 98 學年度起開設「運動英文選讀」、「口語表達」等相關課程，藉以提昇學生英語能力。</p> <p>b、體育學系為積極鼓勵學生參與英文檢定考試，已訂有英語能力檢測補助辦法。</p> <p>c、體育學系碩博士班之課程考量專業化及國際化，部分課程以英文全程授課外，多數課程以中、英文相互對照方式授課。</p> <p>d、體育學系博士生要求必須出國發表論文方可畢業。</p> <p>(2)鼓勵並補助院各系所研究生積極參與國際學術會議論文發表及從事短期進修或研究，以提升英語能力並開拓國際視野。</p> <p>(3)積極督促系所邀請外籍學者來訪與本院師生進行學術座談、或辦理專題演講，促進學生專業多元學習外，營造良好語文學習環境，將有助於本院學生英語文能力之提升。</p> <p>國際與僑教學院：</p> <p>(1)已請本院所屬之系所，多開設以英語授課之課程；</p> <p>(2)已建議英語系能至林口校區成立英語聊天室(Chatting Room)，並由英語系視人力狀況適時舉辦；</p> <p>(3)建議本院學生，畢業時英文至少需具備全民英檢中級以上之程度。</p> <p>音樂學院：經院務會議討論，考量系所不同教學取向，擬由各系所自行訂定外語基本能力指標及檢定機制。</p>
2	<p>公關室親善大使英語能力皆有不錯的水準，期許再加強對本校歷史沿革英語導覽的訓練，俾便應付愈來愈多國外訪客的詢問。</p>

項次	主席指示事項
	<p>執行情形 (請提具體辦法) 交辦單位：公關室</p> <p>公關室：非常感謝校內師長們的肯定與支持，親善大使服務隊將在既有的基礎上，請英語系常紹如教授給予進一步的指導和磨練，以期在英語校園導覽服務工作上得到更好的成績。</p>
3	<p>為推動國際化，獎勵學生出國並學習英語，請陳副校長督導，教務處和國際事務處配合，研擬妥適可行的甄選辦法，提下次會議討論。</p> <p>執行情形 (請提具體辦法) 交辦單位：陳副校長室、教務處、國際事務處</p> <p>陳副校長室：於 97 年 11 月 5 日上午 11：00 假陳副校長室開會研議，結合本校書卷獎之辦法，獎勵一、二年級學生出國研習語文，由教務處修訂書卷獎實施要點，由國際事務處負責有關學生之篩選機制及國外學校之聯繫等事宜，預計需編列年度經費約 200 萬元，擬於明年暑假開始實施，相關辦法及運作機制將循行政程序辦理。</p> <p>國際事務處：已擬書卷獎學生暑期赴國外語言進修甄選辦法草案，預定提下次會議討論。</p>
4	<p>為鼓勵學生學習英語，配合多元化的學習方式，教務處已著手計劃並提多項學習英語課程的配套措施(例如：暑假出國進修可抵免學分等)。請教務處、國際事務處和英語系針對此一方向，於下次會議提建議案。</p> <p>執行情形 (請提具體辦法) 交辦單位：教務處、國際事務處、英語系</p> <p>教務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修訂本校「書卷獎實施要點」，放寬補助條件，以鼓勵學生積極學習英語；檢附修正條文對照表(詳如附件乙)。 配合單位：國際事務處 (國外研習活動、學生甄選) (2) 擬修訂英語授課鐘點費優待辦法，並提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 配合單位：人事室 (3) 鼓勵各系所開設英語教學學程。 配合單位：各系所 (4) 研擬各系所開設英語授課比例相關實施方案。 配合單位：各系所 (5) 研擬訂定本校學生畢業前須通過英語能力檢定之標準。 配合單位：英語系、各系所 (6) 配合本校課程改革計畫，建置雙語選課系統及課程綱要。 配合單位：資訊中心 (英文版選課系統)、總務處 (英文版校區平面圖)、開課教師 (英文版課綱) (7) 補助學生出國研習之各項捐款得不扣繳 20% 納入校務基金。 辦理單位：秘書室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計室、國際事務處 (8) 充實英文版網頁。

項次	主席指示事項
	<p>國際事務處：本處設有交換生赴國外選課學分採認申請表及語言文化研習團學生通識課程抵免學分申請表分別供交換生或語言文化研習團學生填報並向相關單位申請學分採認或抵免，已實施多年。</p>
5	<p>本校對於課程改革初步已有不錯的成果；惟有些系所或有特殊因素，兼任教師人數仍然偏高，希望來年能儘量縮減。</p> <p>執行情形（請提具體辦法） 交辦單位：各學院</p> <p>教育學院：轉陳各系所知照。</p> <p>文學院、理學院：會中口頭報告(略)。</p> <p>藝術學院：(1)於本院最近一次院務會議中宣達相關事宜。 (2)本院系所本學期兼任教師人數已減少，皆未達所申請之員額。</p> <p>科技學院：科技學院於課程委員會中針對課程改革需求一併檢討兼任師資員額。</p> <p>運休學院：本學院除貫徹本校兼任教師聘任等相關規定外，為積極減少兼任教師聘任，業已規定「普通體育」課程，本院各系所教師未兼任行政職務者須授課4小時，兼任行政職務者須授課2小時。</p> <p>國際與僑教學院：為解決本學院兼任教師人數偏高的問題，已組成四學科課程調整委員會，本會由張副校長主持、本院院長及四學科主管等相關人員與會，會中已就僑教課程的授課科目及時數等事項做討論修正。藉由課程結構之調整，將可望同步降低四學科兼任教師之人數。</p> <p>音樂學院：責成院、系、所課委會確實檢討，再朝課程精簡、實用方向努力。</p>
6	<p>市立台北教育大學有意尋求與他校合併，但因此校和本校同質性高，面臨轉型的因素也類似；爰此，文學院陳院長麗桂建議要審慎考慮；它學院院長如有不同看法，請在爾後的會議提出。</p> <p>執行情形（請提具體辦法） 交辦單位：各學院</p> <p>教育學院：轉陳院長知照。</p> <p>理學院：會中口頭報告(略)。</p> <p>藝術學院：贊同陳院長建議，不宜合併該校</p> <p>科技學院：於相關會議中提報意見。</p> <p>運休學院：本校與台北市立教育大學同質性太高，無互補性，合併後，難有前瞻性與多元發展，且國小師資受少子化影響，師資培育量逐年萎縮，對併校後若需協助其轉型或發展，恐對本校造成負擔。</p> <p>國際與僑教學院：建議請相關單位先作SWOT分析後，再做進一步討論。</p> <p>音樂學院：提交院務會議討論，廣泛徵詢委員意見後再彙整提報。</p>
7	<p>本校與僑生先修部整併，明年3月22日將屆滿3年，有關僑先部未來發展方向，希望各學院院長於下次會議提出建言。</p>

項次	主席指示事項
	<p>執行情形（請提具體辦法） 交辦單位：各學院</p> <p>教育學院：轉陳院長知照。</p> <p>文學院、理學院、科技學院：會中口頭報告(略)。</p> <p>藝術學院：僑先部於語文與專業課程發展外，宜加強文化藝術，如書法、水墨畫…等我國藝術涵養學習。</p> <p>運休學院：請僑先部於海外僑生招生宣導工作時，可朝吸引或挖掘東南亞羽球好手，來校就讀之策略努力，藉以提升本校羽球水準，並為校爭光。</p> <p>國際與僑教學院：本案已由張副校長國恩、潘院長朝陽、周愚文教授及人事室林主任淑端組成專案小組，並於11月5日開會討論，會中並已提出三建議案。</p> <p>音樂學院：提交院務會議討論，廣泛徵詢委員意見後再彙整提報。</p>

【附件乙】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書卷獎實施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

96.03.08 校長核定實施

97.03.13 修訂

條次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一	未修正	本校為獎勵學士班學業成績優良之學生，以促進勵學之風氣，並拓展學生國際視野與培訓其國際觀，特訂定本要點。	
二	未修正	受獎基本資格： (一)前一學期學業成績每科達七十五分以上，平均八十分以上，且名次在該系該年級該班學生數前百分之五以內者（不足一名，以一名計）。 (二)非延長修業年限學生。	
三	獎勵方式： (一)每學期得獎人頒給獎狀乙紙。 (二)得獎 <u>學生語文能力(檢附英檢結果)暨課外活動表現良好者(由學務處依全人護照審定)</u> ，得申請參加由本校舉辦之 <u>赴國外語言及文化研習活動(由國際事務處甄選)</u> ， <u>每學年補助名額 名，每名補助經費新臺幣 元</u> ，所需經費由本校 經費項下支付。	獎勵方式： (一)每學期得獎人頒給獎狀乙紙。 (二) <u>大三學生前五學期累計三次(含)以上得獎且語文能力暨課外活動表現良好者(由各學系審定)</u> ，在 <u>升大四暑假期間</u> ，得申請參加由本校舉辦之 <u>姊妹校遊學活動</u> ，所需經費由本校相關經費項下支出。	為積極鼓勵學生學習英語，配合多元化學習方式，修訂本獎勵方式。
四	未修正	書卷獎每學期辦理一次，由教務處於每學期上課開始後二個月內，將合於給獎之學生名單，提請校長核定後，於校內重大集會頒獎。	
五	本要點經由校長核定後實施。	本要點經由校長核定實施。	文字增刪修正。

【附件 1】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培育菁英師資精進計畫(草案修正版)

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草擬(97.11)

壹、前言

本校原為培育中等學校師資的主要大學，唯自民國 83 年「師資培育法」公布後，師資培育改採多元化政策，由原本公費為主，轉為自費為主。又因十年間師資培育量逐漸出現供過於求現象，以致教育部自 95 學年度起，將本校師培生總量減為 93 學年度的 70%，96 學年度起則減為 50%。

貳、現況

一、**培養類別**：國中、高中、高職及特教教師；國小學程於 95 年度起停辦，幼教學程於 96 學年度起停辦。

二、**培養量**：自費生每一學年總數 887 人，近四年公費生合計 28 人。

(一)師資培育學系(共計 26 系)學生：720 名。

(二)中等教育學程學生：167 名。

三、學生修習意願

(一)師培學系部分：根據教學發展中心 96 學年度調查 1458 名大一新生意願，發現有 68.7%(N=1002)有意願修習師資培育教育專業課程。各學院情形如表 1。

表 1 96 學年度各院大一新生修習師培教育專業課程意願

院別	教育	文	理	藝術	科技	音樂	運休	僑教	合計
總人數	343	259	350	63	216	23	112	99	1456
%	72.5	71.7	65.5	71.4	66.3	56.5	82.0	49.5	68.7

97 學年度對 292 名大一新生進行意願調查(預試階段)，發現有 290 份有效問卷者中，56.6%(N=164)有意願，19.3%(N=70)稍有意願。

(二)中等教育學程部分：近三年報考及錄取情形如表 2。

表 2 95-97 學年度中等教育學程報考及錄取情形

學年度	95	96	97
報考人數	275	215	200
錄取人數	212	167	167
錄取率%	77.09	77.67	83.5

四、**專責單位**：「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96 學年度起由實習輔導處組織再造)

五、品質管制流程與方法

(一)**入口管制**：慎選合適人選

1.師培系甄選：

(1)二階段甄選：大一下初選 70%，大二上再篩選後剩 40%。

(2)甄選標準：大一學業總成績及其他表現。

2.中等教育學程

(1)對象：未通過甄選之師培系學生、非師培系學生及研究所研究生

(2)申請條件：前一學期學業成績，大學部成績前 70%，研究所在成績 80 分以上。

(3)筆試：教育知識 50%、語文測驗(含國語文、英文)50%。

(4)錄取標準：依名額按成績擇優錄取。

(二)過程管制：學習增能

1.修課：必修 14-16 學分、選修 10-12 學分，合計 26 學分。

2.開課：必修之教育基礎與教育方法等科目由教育、心輔等系及師培處教師擔任，而分科教材教法與教學實習，則由各師培系專門科目教師擔任；選修除前述二系外，各師培學系亦可開設分科教學相關科目。

(三)出口管制：強化實習與檢定甄選輔導

1.大四：安排一年課程(上半年參觀、見習、假試教，下半年中學試教一個月)

2.大五：實習半年(每六位配置一位實習指導教師，全台計有特約實習學校 902 所，每學期至少實地輔導兩次，每月返校研習或輔導一次，舉辦教檢經驗分享、舉辦模擬甄試，每生本校補助特約實習學校新台幣 2,500 元，辦理金筆獎、金球獎)

六、近年表現

(一)新制教師檢定及格率

94-97 年度本校新制實習教師依新法須參加教師檢定者，通過率如表 3。

表 3 94-97 年度本校實習教師通過教師檢定通過率

年度	94	95	96	97
報名人數	2	168	272	906
通過人數	2	129	230	782
通過率%	100.00	76.79	84.64	87.57

(二)實習教師甄選錄取率

94-97 年度本校實習教師參加教師甄選錄取率，如表 4。

表 4 94-97 年度本校實習教師參加教師甄選錄取率

調查年度	94	95	96	97
報考人數	1017	1016	876	706
錄取總數	811	810	673	571
總錄取率%	79.74	79.7	77.1	80.9
正式教師錄取人數	403	539	423	361
正式教師錄取率%	39.6	53.1	48.5	51.1

參、目前主要困難

一、教師正式職缺減少，就業率降低，影響本校招生，且部分學系學生修習意願降低。

二、實習改為半年，時間縮短，特約實習學校合作意願降低，影響實習成效。

- 三、免費修習教育專業課程，導致校務基金負擔沈重，如輔系、雙主修、學分學程未收費，但改採收費，又勢必引發學生不平而反彈。
- 四、現有特約實習學校分佈太廣，輔導不易，投入成本高。
- 五、特約實習學校學生家長對學校要求高，以致各校不易安排大四及大五生教學實習，培養教學經驗。

肆、未來規劃

一、**學校定位**：以師資培育為發展重點之一，並朝多元發展之綜合大學。

二、師培主要目標與功能

- (一)培育優質菁英師資，
- (二)培育各類教育專業人才，
- (三)提升現職教師及教育行政人員素質，
- (四)推動落實地方教育輔導與服務，
- (五)協助各級教育行政機關提升服務績效，
- (六)進行教育理論與實務研究。

三、培養目標：優質化、專業化

四、推動策略(建議教育部)

主要目標與功能	推 動 策 略
一、培育優質菁英師資	一、培養教學碩士級以上師資。 二、調整師培生結構：以自費為主，分配 5%公費名額，並加強歷程管控。 三、確保最低師培量：年度核給師培生總量不應低於該校學士班學生總數的百分之五十，各校名額得採出口管制。 四、提撥獎助學金：繼續辦理卓越師資培育獎金制度，提供第一志願高額獎學金，及大四績優師培生獎助學金。 五、課程鬆綁：部訂定基本架構及核心內容，授權本校依特色設計，理論與實務兼重。 六、實施全人教育：加強品德培養與服務學習。 七、強化教育實習計畫：配合教育實習制度修訂，發給實習生生活津貼。 八、推動教育專業發展學校(PDS)計畫 九、持續實施中學教師需求推估。 十、推動數理科、職業類科教師培育精進實驗計畫
二、培育各類教育專業人才	一、設置各類學程，培育中學一般類科、職業類科及特殊教育師資。 二、培育教育行政與學校行政人才。 三、培育民間文教機構教育訓練人才。
三、提升現職教師及教	一、補助辦理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在職進修碩士學位。

育行政人員素質	二、補助辦理學校校長及主任儲訓班及專業成長研習。 三、委託辦理各科新課程研習與推廣。
四、推動落實地方教育輔導與服務	一、建構地方教育輔導網：以師範大學為基地，設置分區教育輔導中心，輔導學校周邊縣市教育與教師專業發展。 二、建立師範與教育大學與地方教育行政機關及學校伙伴關係。
五、協助教育行政機關提升服務績效	一、擔任政府教育智庫。 二、負責進行學校校務及校長評鑑。 三、協助辦理校長、主任及教師甄選。
六、進行教育理論與實務研究	一、進行教育理論與實際問題研究 二、研發新課程、教學理論、教法、教材 三、進行各學科教育研究 四、建立全國教育數據資料庫

五、未來精進措施

甲、甄選與培養

- 一、確認各師培系定位與功能：配合師培量調整及本校朝綜合大學發展，再次確認各師培系是否維持原功能，並修訂各系課程，區隔師培生及非師培生兩軌進路。
- 二、提高甄選門檻，挑選合適人選：甄選時，除學業成績外，修法加入品德、規律生活習慣、性向、語文能力、體適能、服務學習等等表現。
- 三、修訂本校師培教育專業課程：配合教育理論與研究新趨勢，及實際教育情境所需，訂定辦法，設置「師資培育與就業輔導處課程委員會」(相當院級)，研擬本校教育專業課程修訂案俟部修法完成後報部，原則如後：
 - (一)以培養教學專業能力(competence)為主，強化學生規劃、教學、管理、評鑑、專業發展及批判思考等層面的能力。
 - (二)課程內容理論與實務兼重，但更加強學生教學實踐能力。
 - (三)成員包括校內外專家、中學及校友代表等。

四、規劃碩士級菁英師資培育

BA + MA(MED)(含應修之任教專門課程) + 師培教育專業課程(26 學分) 五或六年(大二通過師培及預修碩士課程甄選，大三大四預修碩士課程，再通過碩士班入學甄選) 結合本校「碩士班先修生辦法」、「師培生甄選要點」，及碩士班入學甄選辦法，研擬菁英師資培育措施，進行試辦。

五、管制學習過程，提高素質：

- 1.規定前一學期學業成績未達七十分者，下學期不得修習。
 - 2.如有品德不良、違法情事者，主動撤銷資格。
 - 3.配合學務處推動服務學習課程(「教育服務學習」)。
 - 4.配合教務處實施大一中英文能力檢測及鼓勵參加英文能力檢定。
 - 5.配合教學發展中心，辦理學生學習增能活動(著重表達溝通能力、團隊合作能力、情緒管理能力、人際關係)。
 - 6.配合教務處推動建立學生學習護照與 e 化學習檔案。
 - 7.配合本校教學精進與創新計畫，推動教育課程教學改進。
 - 8.配合教學卓越計畫，提供教學助理，提升教學成效。
- 六、爭取增設優秀師培生獎助學金：提供大四前 20% 績優師培生每月獎助學金。
- 七、嚴格審核修課紀錄與成績，確保學生品質。

八、增設微型教學教室：

配合教育概論、教學原理、班級經營、課程設計、大四教學實習假試教等等課程，錄製學生教學過程，以利自我改進教學能力，增設數間微型教室，提升教學成效。

九、試辦設置卓越師資培育典範班級：從現有師培生中再遴選部分有高度意願之優秀學生加入「卓越師資」培育典範班級。該班培育課程除原有應修課程外，特別著重品德及生活教育，並強化與教學實務能力有密切關係之課程內容。在品格及生活教育方面，擬在學生宿舍劃定「師培生健康規律生活專區」，提供「卓越師資」師培生集中住宿，以加強其生活與品德教育外；而在強化與教育實務能力有關之課程方面，規劃開設如「人際關係」、「情緒管理」、「口語表達」、「數位教材製作與運用」、「教師儀態與言行」等科目，採寒暑假密集上課，並遴聘具豐富教育實務經驗之中學教師任教，其上課方式也將特別強調實作及試教演示。

十、安排海外志工服務與實習機會，培養國際競爭力。

乙、實習輔導

一、加強教學實習課程，增加實踐能力：

1.大二、大三實施教育見習及學校行政實習。

2.落實大四校外試教。

二、製作中學各科典範教師教學媒材

配合 open-courseware 拍攝中學各科典範教師教學歷程，及製作媒材，供教學參考。

三、改進「教育實習作業系統」，加強第五年實習輔導。

四、逐步推動「教育專業發展學校」(PDS)實驗：邀請北縣市質優學校共同試辦教育專業發展學校，提升半年教育實習成效，以便逐步將現有特約實習學校轉化。

五、爭取半年實習生活津貼，提振學生士氣。

六、持續關注本校畢業生投入學校教育工作情況，協助未取得正式教職爭取機會。

丙、地方輔導

一、提升多元之教師專業發展資源與途徑

(一)提供北台縣市教育行政人員與教師專業發展。

(二)配合中學推動教師專業發展評鑑政策，辦理教師專業成長研習。

(三)兼顧理論與實務進行「中等教育」季刊轉型。

(四)提升地方教育輔導叢書功能。

(五)辦理中等師資增能相關議題之系列座談會。

(六)規劃辦理區域性教育專業研習及工作坊。

二、建構地方教育輔導網

(一)建立與北台縣市教育行政機關及學校之夥伴關係，強化諮詢輔導功能。

(二)辦理地方教育輔導相關學術與實務研討會或論壇。

(三)發行 Change-e-paper 電子報強化與實習生及特約實習學校間聯絡。

三、整合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領域教學輔導群

(一)以本校負責之領域進行橫向聯繫。

- (二)提供本校師培生優先了解課程改革之實際面向資訊。
- (三)有效協調師資培育與課程改革之相關性。

丁、教學精進與實驗計畫

- 一、繼續推動「本校師資培育增能計畫」，以爭取教育部「發展卓越師資培育計畫」補助。
- 二、繼續參選「教育部獎勵師資培育典範獎」。
- 三、研議實驗計畫：
 - 1.碩士級數理教育學程計畫，
 - 2.海外華語師資培育計畫，
 - 3.海外僑校師資培育計畫。

伍、建議教育部支援事項

- 一、維持師資培育多元化政策，但以師範與教育大學扮演師培穩定核心力量及典範楷模，每年各校師培生名額比率不低於 50%，並維持 5%公費生名額，以吸引優秀高中生。
- 二、推動「專業典範師資培育計畫」，十年投入百億，重點補助師範與教育大學，專案核撥專任教師員額，以改善師資及軟硬體設施，及落實以上諸策略。
- 三、師範大學配合提高教師素質政策所辦教師在職進修碩士班學生名額，不宜納入學校學生總量管制。
- 四、修訂大學及師資培育評鑑指標，應針對師範大學教育特性，邀有關學者訂定合理指標與內容；評鑑時，應邀有相關專長學者擔任委員。
- 五、增加中學教師員額：減少地方政府教師員額控管比例至 10%，以釋出正式教師缺；另五年內逐步提高中學每班教師員額編制至 2.0，以注入校園新活力。
- 六、逐步降低每班級學生數：配合少子化趨勢，逐步將中學每班學生人數降至 25 名。
- 七、修訂師資培育法及學位授與法等相關法規，以利推動碩士級菁英師資培育。